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元宠物”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和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2025 年修订）》《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天元宠物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042 号），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250.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49.98 元，共计募集资金 112,455.00 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 8,996.40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103,458.60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5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2,741.30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100,717.3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626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100,717.30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34,749.53
	利息收入和现金管理收益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	B2	4,550.32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155.65
	利息收入和现金管理收益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	C2	1,273.85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34,905.18
	利息收入和现金管理收益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	D2=B2+C2	5,824.17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71,636.29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71,948.74
其中：募集资金账户			12,448.74
其中：结构性存款			59,500.00
差异		G=E-F	-312.45[注 1]

注 1：实际结余募集资金高于应结余募集资金部分系部分发行费用尚未支付；

注 2：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与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户：2022 年 11 月，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堡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新城支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2 年 11 月，公司及湖州天元宠物用品有限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与浙江杭州余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星桥支行签订了《募

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2022年11月，公司及杭州鸿旺宠物用品有限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分别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北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2023年6月，为方便账户管理，公司办理完成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开立的账号为8110801013002554882的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并将该专户结余利息并入其他超募资金专户进行存放管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中信证券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公司于2024年9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并于2024年10月17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变更及终止的议案》：将“产品技术开发中心建设项目”和“电子商务及信息化建设项目”的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由原定的2024年11月18日延期至2026年11月18日；将“湖州天元技术改造升级项目”“杭州鸿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变更为“天元宠物越南宠物笼具项目”；终止“天元物流仓储中心建设项目”建设，剩余募集资金暂时存放于募资金专户；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后，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收回湖州天元宠物用品有限公司、杭州鸿旺宠物用品有限公司未使用募集资金及产生的利息净额，并将上述未使用募集资金及产生的利息净额继续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由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与商业银行以及中信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2025年1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月，公司开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户，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新城支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5年3月，公司、湖州天元宠物用品有限公司、杭州鸿旺宠物用品有限公司办理完成在浙江杭州余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星桥支行开立的账号为201000318061896、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开立的账号为3310010210120100412595以及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城北支行开立的账号为372781770603的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并将上述专户未使用募集资金及产生的利息净额分别转入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新城支行、浙

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进行存放管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就该等募集资金专户与保荐机构及相关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上述三方、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协议约定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 7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浙商银行临平支行	3310010210120100412468	5,327,987.61	募集资金专户，活期
交通银行临平支行	304068360013000069863	2,166,478.54	募集资金专户，活期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九堡支行	201000319653246	810,655.15	募集资金专户，活期
中国农业银行杭州新城支行	19015401040033907	1,574,260.74	募集资金专户，活期
中信银行杭州分行	8110801014102554752	5,759,088.47	募集资金专户，活期
浙商银行杭州临平支行	3310010210120100441017	1,912,741.62	募集资金专户，活期
中国农业银行杭州新城支行	19015401040047535	106,936,168.20	募集资金专户，活期
合计		124,487,380.33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除前述存放于账户的活期存款外，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 59,500 万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附件 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展较慢的说明

1、产品技术开发中心建设项目、电子商务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报告期内，产品技术开发中心建设项目、电子商务及信息化建设项目项目推进较为缓慢，主要原因为受外部市场环境、国际贸易形势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公司结合当期经营实际情况统筹安排募集资金使用。鉴于上述两个募投项目无法直

接产生经济效益，从稳健经营和资金安全角度出发，公司短期内继续延缓了上述项目的实施进度。

2、天元宠物越南宠物笼具项目

项目原计划取得土地之日起2个月完成土地勘察，4个月后开始建设，计划建设期2年，2年后完成建设并投产。2024年10月，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募集资金变更相关议案后，公司开始推动越南子公司的设立及项目建设用地的落实等前期筹备工作。2025年，受美国相关贸易政策变化影响，公司审慎放缓越南建设用地谈判进度，拟结合美国对中国及东南亚地区关税政策走向，进一步论证优化项目实施方案。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项目用地已落实，公司及越旺越南有限责任公司已会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内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后续将加紧推进项目实施。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产品技术开发中心建设项目、电子商务及信息化建设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说明：作为公司整体运营体系的一部分，产品技术开发中心建设项目可以满足公司商品出口和电商业务发展的需求，进一步提高公司的产品定制化与自主开发能力，加强产品质量检测力度，电子商务及信息化建设项目有利于公司打造电子商务营销网络，完善电商业务布局，增加线上收入，优化公司利润结构。公司对这两个募投项目不按照产品核算利润，故无法有效单独核算其效益。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25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5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六）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5年度，公司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七）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余额为59,5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产品名称	产品性质	受托银行	投资金额	产品期限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浙商银行临平支行	15,900.00	2025.08.20 至

产品名称	产品性质	受托银行	投资金额	产品期限
				2026.05.21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浙商银行临平支行	5,000.00	2025.09.08 至 2026.06.04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浙商银行临平支行	16,000.00	2025.10.17 至 2026.07.15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浙商银行临平支行	2,400.00	2025.11.17 至 2026.05.18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浙商银行临平支行	500.00	2025.11.17 至 2026.05.18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浙商银行临平支行	2,900.00	2025.10.27 至 2026.07.15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浙商银行临平支行	4,000.00	2025.08.25 至 2026.05.21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信银行杭州分行	2,400.00	2025.08.23 至 2026.02.24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信银行杭州分行	10,400.00	2025.10.15 至 2026.04.14
合计			59,500.00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025 年度，公司未发生募投项目变更的情况。

1、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及原因说明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10 月 17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变更及终止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①募投项目变更原因

公司原计划通过湖州天元技术改造升级项目、杭州鸿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扩大公司猫爬架和电子类宠物用品产能，2019 年至 2021 年，公司猫爬架收入分别为 2.40 亿元、3.48 亿元和 4.02 亿元，复合增长率为 29.52%。由于猫爬架产品的生产工艺相对复杂，公司采取自主生产为主、外协生产为辅的生产模式。上述项目立项时，出于对猫爬架等订单需求的不断扩大，公司对于相关产能也有了更高

要求的预期，公司计划通过该等募投项目的实施，增加猫爬架的自产产能，进一步提升猫爬架的市场占有率，并增加部分电子类宠物用品产能。2022年年底以来，公司根据海外客户如欧美、澳洲的部分主要客户的订单意愿，逐渐将猫爬架等宠物用品的新增产能向东南亚、波兰及全球其他地区转移。由此，公司在柬埔寨的猫爬架产能逐步扩大，并开始建设宠物窝垫产能，同时陆续在波兰、越南等地投资建设宠物用品生产基地。2023年4月，公司在波兰设立子公司波兰欧哈那有限公司，在波兰建设宠物用品猫爬架生产基地；2023年8月，公司在越南设立子公司越南天元越旺有限公司，在越南投资建设铁制宠物用品生产基地。公司认为，继续实施上述两个募投项目已无必要性。经充分可行性论证，公司将“湖州天元技术改造升级项目”“杭州鸿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变更为“天元宠物越南宠物笼具项目”。

②募投项目终止原因

天元物流仓储中心建设项目原拟在杭州余杭经济开发区建设物流仓储中心，在现有仓储容量的基础上升级搭建智能化的物流仓储体系，预计建设期为24个月，原计划建成时间为2024年11月。2022年以来，公司国内宠物食品业务已形成较大销售规模，国内宠物食品产品的物流仓储只设在杭州，其在运输成本、运输半径、人工成本等方面的优势将不明显，因此公司已逐步在浙江嘉善、安徽安庆等地租赁仓库，以扩大产品配送范围，优化物流成本和效率，目前境内仓储已能满足当前业务规模。公司认为，继续实施上述募投项目已无必要性。

天元物流仓储中心建设项目终止后，剩余募集资金将继续存放于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将围绕宠物行业主业积极挖掘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且未来发展前景较好的项目，待审慎研究讨论确定合适的投资项目后，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尽快实施新的投资项目，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3、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展

天元宠物越南宠物笼具项目原计划取得土地之日起2个月完成土地勘察，4个月后开始建设，计划建设期2年，2年后完成建设并投产。2024年10月，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募集资金变更相关议案后，公司开始推动越南子公司的设立及项目建设用地的落实等前期筹备工作。2025年，受美国相关贸易政策变化影响，公司审慎放缓越南建设用地谈判进度，拟结合美国对中国及东南亚地区关税

政策走向，进一步论证优化项目实施方案。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项目用地已落实，公司及越旺越南有限责任公司已会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并加紧推进项目实施。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导致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境外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管理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涉及的境外项目尚未开始投入。为确保公司投资于境外项目的募集资金的安全及使用规范，公司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并将采取包含但不限于以下措施：

（一）在境外当地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与境外子公司、保荐机构及银行签署相关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

（二）按照项目资金使用规划进行投入，并按照公司相关规定设置多层级审核的专户对外支付流程并严格执行；

（三）建立专项的募集资金使用的明细台账和日记账以进行监督和管理；

（四）保荐机构采取抽查募集资金支出的相关原始凭据、查阅银行对账单、查阅相关会议资料、访谈相关人员等方式，对公司境外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五）年度审计时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鉴证报告。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经公司自查及保荐人定期核查发现，在 2026 年 2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之前，公司存在部分现金管理产品到期日超过 2025 年 1 月 1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有效期（审议期限为 2025 年 1 月 14 日至 2026 年 1 月 13 日，于 2026 年 2 月 6 日召开董事会追认前，相关现金管理已超期 23 天）。公司已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对前次授权截止日期与本次审议日期之间的现金管理情况予以追认并补充授权，现金管理产品超期问题已完成整改，未对募集资金使用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相关人员已进一步加强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学习，确保募集资金使用规范运行。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不存在违规情形，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重大问题。

七、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天元宠物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健审〔2026〕7200 号），认为天元宠物管理层编制的《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 2025 年度实际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天元宠物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2025 年修订）》《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天元宠物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保荐人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高若阳 胡 娴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17 日

附件 1：2025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0,717.3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5.6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905.1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5,010.7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4.69%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湖州天元技术改造升级项目	是	5,081.90	0.00				已终止并变更投向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2.杭州鸿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是	23,514.22	2,161.86	0	2,161.86	100%	已终止并变更投向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3.天元物流仓储中心建设项目	是	19,035.16	458.67	0	458.67	100%	已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4.产品技术开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4,991.91	4,991.91	0	881.18	17.65%	2026.11.1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电子商务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否	6,335.25	6,335.25	155.65	1,243.45	19.63%	2026.11.1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6.天元宠物越南宠物笼具项目	否[注 1]	-	26,500.00				2027.5.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7.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否[注 2]	-	18,510.75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8,958.44	58,958.44	155.65	4,745.16					
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流动资金	-				25,000.00	-	-	-	-	-
回购股份	-				5,160.02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30,160.02	-	-	-	-	-
合计	-	58,958.44	58,958.44	155.65	34,905.18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10 月 17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变更及终止的议案》，将“湖州天元技术改造升级项目”、“杭州鸿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变更为“天元宠物越南宠物笼具项目”，同时终止“天元物流仓储中心建设项目”。</p> <p>2、“产品技术开发中心建设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原因：该项目主要依托宠物用品销售情况推进中，建设过程中，受到国内外宏观环境、市场环境变化等外部因素影响，因此项目实施进度较为缓慢。</p> <p>3、“电子商务及信息化建设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原因：建设过程中，受到国内外宏观环境、市场环境变化等外部因素影响，因此项目实施进度较为缓慢。</p> <p>4、“天元宠物越南宠物笼具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原因：项目原计划取得土地之日起 2 个月完成土地勘察，4 个月后开始建设，计划建设期 2 年，2 年后完成建设并投产。2024 年 10 月，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募集资金变更相关议案后，公司开始推动越南子公司的设立及项目建设用地的落实等前期筹备工作。2025 年，受美国相关贸易政策变化影响，公司审慎放缓越南建设用地谈判进度，拟结合美国对中国及东南亚地区关税政策走向，</p>									

	进一步论证优化项目实施方案。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项目用地已落实，公司及越旺越南有限责任公司已会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后续将加紧推进项目实施。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详见本专项说明四之说明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0,717.30 万元，其中，超募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41,758.86 万元。</p> <p>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12 月 16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12,500.00 万元的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2 月 27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12,5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事项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累计人民币 25,000.00 万元。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8 月 5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使用不低于 5,000 万元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超募资金回购股份。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回购股份累计投入人民币 5,160.02 万元。</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人民币 3,536.02 万元以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212.34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完成募集资金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杭州鸿旺宠物用品有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进行现金管理。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使用期限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购买的投资产品期限不得超过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未到期金额合计为 59,500 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除已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未到期金额 59,500 万元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12,448.74 万元（含利息和部分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 1：2024 年募投项目变更后新增项目

注 2：天元物流仓储中心建设项目终止后，剩余募集资金将继续存放于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将围绕宠物行业主业积极挖掘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且未来发展前景较好的项目，待审慎研究讨论确定合适的投资项目后，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尽快实施新的投资项目，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附件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天元宠物越南宠物笼具项目	湖州天元技术改造升级项目杭州鸿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6,500.00	-	-	-	2027.5.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天元物流仓储中心建设项目	18,510.75							
合计	-	45,010.75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详见本核查意见四之说明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详见本核查意见四之说明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